

债券代码：122441

债券简称：15 赣长运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长运”、“发行人”或“公司”）对外披露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华融证券出具的说明文件。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融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的“15 赣长运”（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代表上述债券全体持有人，持续密切关注“15 赣长运”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原中介机构概况

公司原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事务所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信用代码：91110108590611484C

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二、变更情况概述

（一）变更的原因、变更生效时间及决策程序

鉴于公司原年报审计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合同已到期，公司通过招标、评审等程序进行筛选，2017年10月31日经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定改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新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信用代码：9111010208376569XD

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现有注册会计师717名，高级职称人员158名，不存在被立案调查等情形。

（三）协议签署情况及约定的主要职责

公司已与中兴财光华签订业务约定书，约定中兴财光华应对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通过执行审计工作，对财务报表以下两个方面发表审计意见：（1）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2）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移交办理情况

中兴财光华已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完成工作交接。

华融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特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上述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受托管理人将持续密切关注“15赣长运”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及时向上述债券持有人发布后续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此页无正文，为《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2 月 13 日

